

客家鄉新社台地產業景觀的變遷

長榮大學台灣研究所教授兼所長

溫振華

一、前言

新社就日昭和元年（1926）漢人祖籍別調查，有 95% 的居民來自廣東潮嘉惠等三府州，因此可謂是個客家鄉。（圖 1）該地位於台中盆地東側的山丘地帶，河階地形發達。（圖 2）由大甲溪河床往上較著名的有永居湖河階（海拔 400-410 公尺）、下水底寮河階（海拔 410-420 公尺）、水底寮河階（420-510 公尺）、大南河階（460-560 公尺）、七分河階（520-560 公尺）以及水井子台地（560-620 公尺）。（圖 3）高低不一的河階地，加上日夜溫差大、高溫多雨、以及乾溼季節分明的氣候特性，提供了新社台地產業發展多樣化的自然基礎。

本文從長時性歷程，分成史前時代的燒耕粗作、18 與 19 世紀伐樟採料與墾殖，20 世紀大南蔗苗養成所設立以及戰後產業多元等時期，以觀察新社台地產業發展帶來該地景觀的變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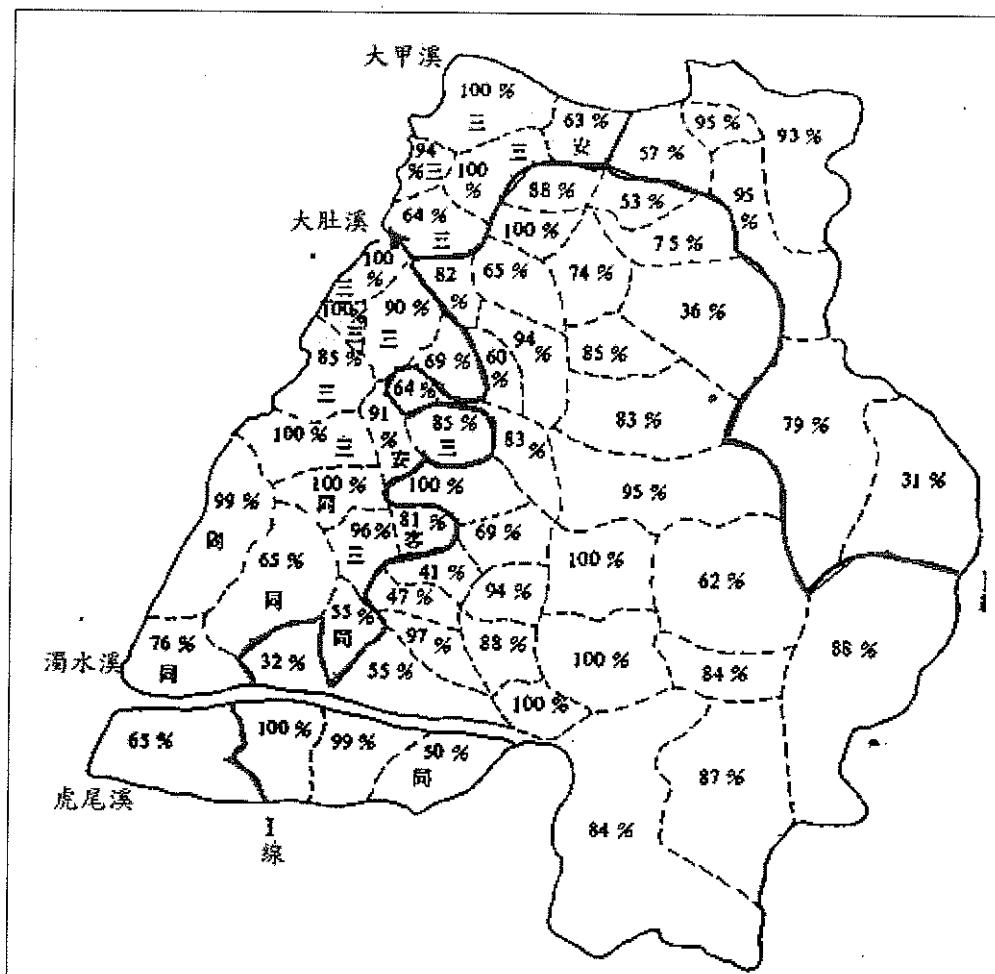


圖 1：中部漢移民祖籍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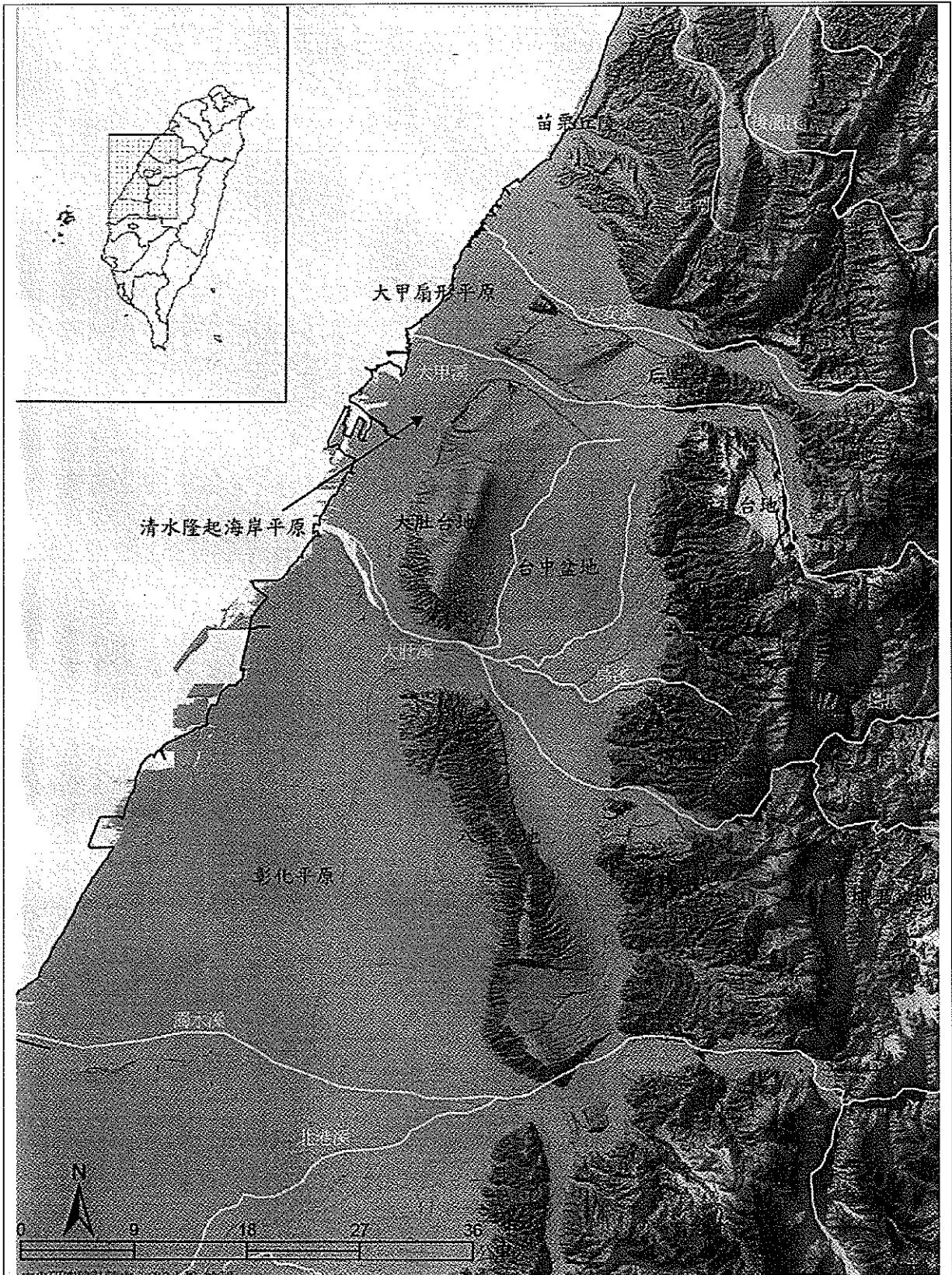


圖 2：中部地區地形圖

資料來源：《熟番社會網絡與集體意識：台灣中部平埔族群歷史變遷（1700-1900）》，台北：聯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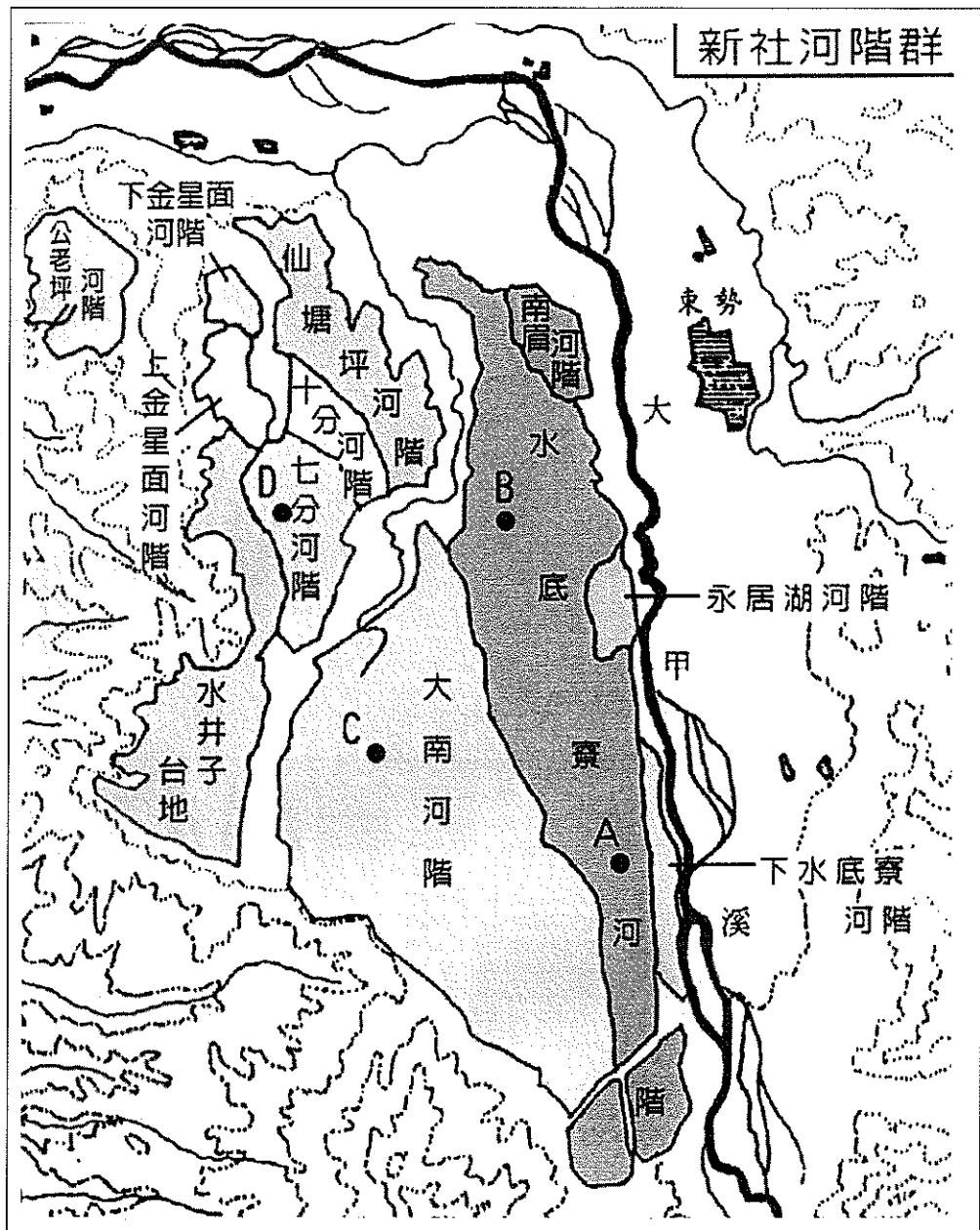


圖 3：新社河階群

二、史前時代的燒耕粗作

中部地區何時開始有人類活動的遺存？就目前所知以新社台地為最早。在永居湖河階月湖遺址，發現的手斧、偏礫石砍器以及石片器，就其形制與製造方法觀察，應屬舊石器時代的人類留下來的，推估距今約有 1 萬年（圖 4、圖 5）。（劉益昌，1999：64-65）因為沒發現文化層，僅能說明有人在此活動，但未居住。經歷 7000 至 7500 年後，才在水底寮河階的水底寮遺址，七分河階的七分遺址發現新石器中期的營埔文化的人類居住的遺存。（劉益昌，1999：86）這時候，在台地生活的人，除漁獵之外，已開始行燒耕粗作，不過其範圍不大，就整個原始景觀之影響有限。然後，在 2220 至 2520 年間，沒再見到人類的蹤跡。一直到 2000 年前，才有泰雅族出現在台地南側的大林、白毛台一帶，留下許多石鋤，說明他們在附近一帶從事燒耕旱墾。（劉益昌，1999：10）

綜而言之，新石器時代中期以來，遺址有限，人類粗作的維生方式，對景觀之改變頗為有限。



圖 4：月湖遺址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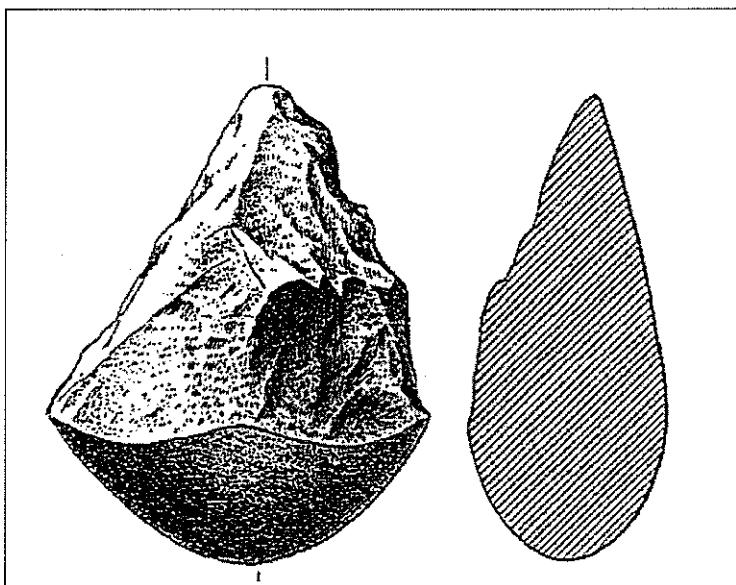


圖 5：月湖遺址手斧

資料來源：劉益昌，1999:65

三、18 與 19 世紀的伐樟採料與墾殖

(一) 伐樟採料

18 世紀中期，新社台地一帶應為泰雅族社的生活領域。清乾隆 26 年（1761）清官方在新社西北的石岡土牛一帶挖掘土牛溝為「番界」，限制界西的人進入界外，多少也限制了漢移民進入帶來的墾殖造成景觀的改變。（圖 6、圖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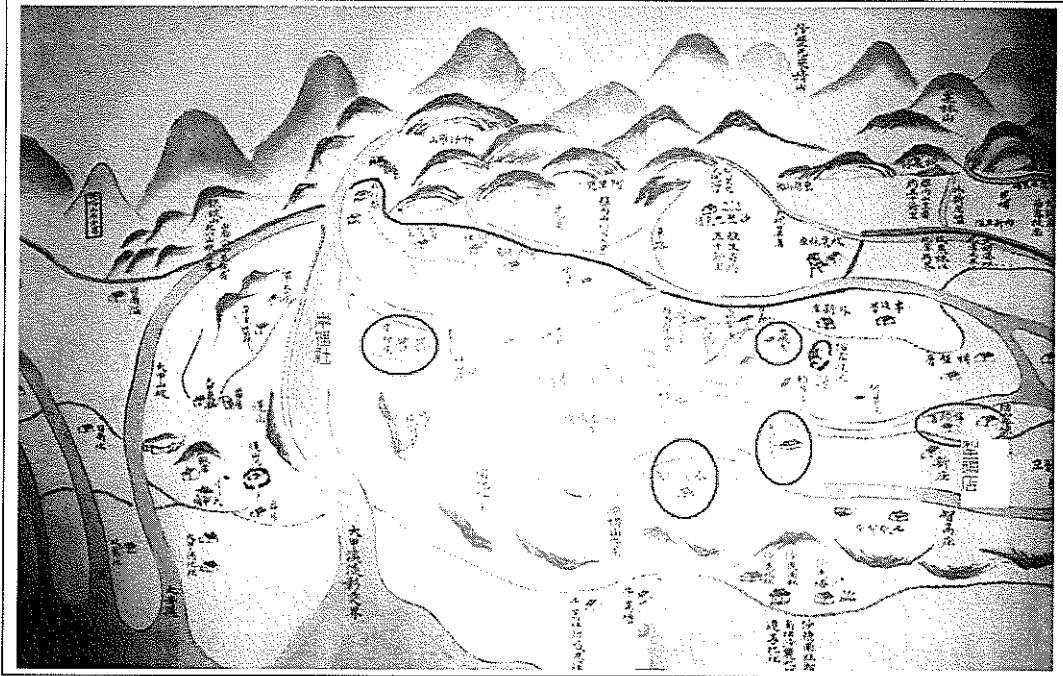


圖 6：中部民番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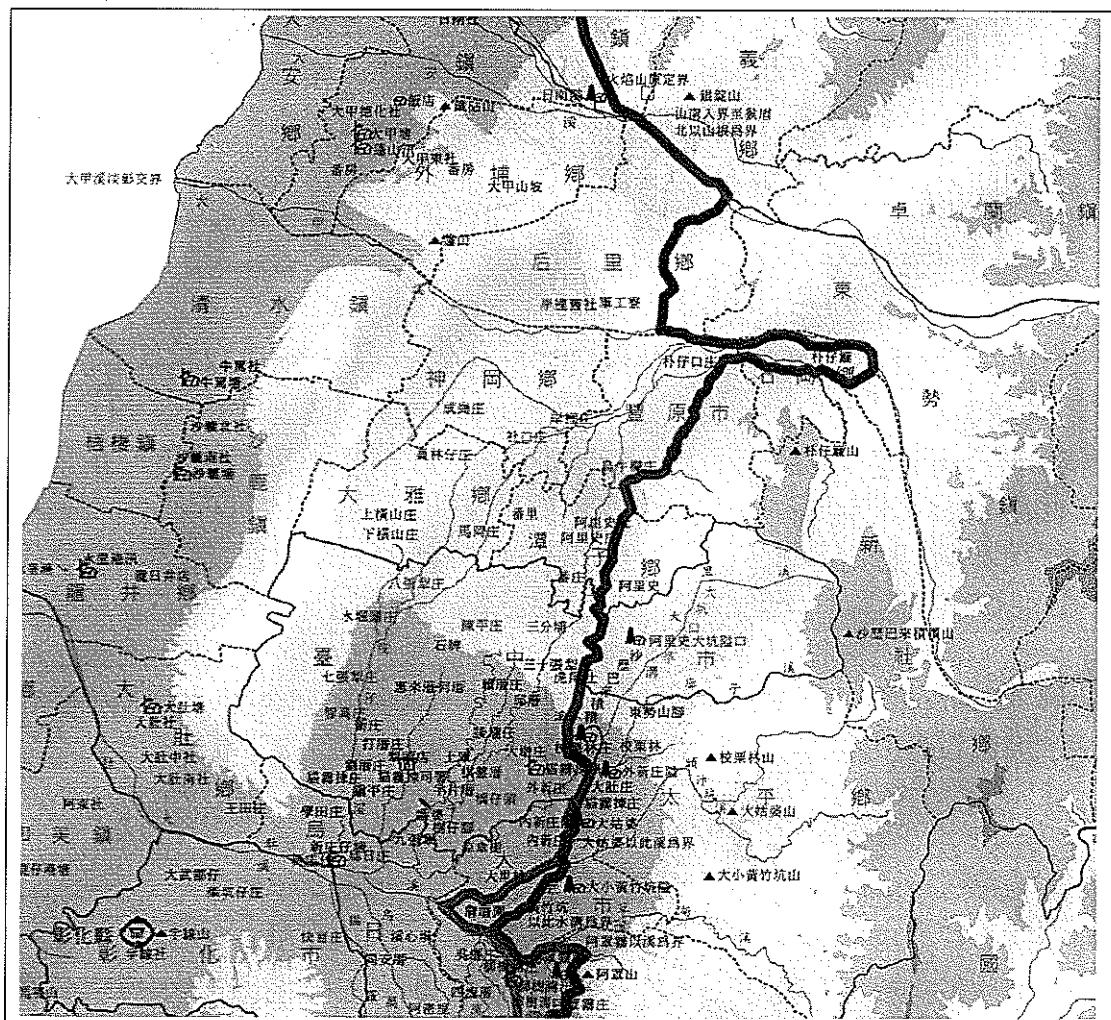


圖 7：中部番界圖 (GIS) 資料來源：柯志明，《番頭家》

景觀較大的改變，主要始於清乾隆 30 年代（1765~1774）在水底寮設軍工料廠，也就是軍工匠進入新社砍伐樟木裁製造船所需的木料，以運往台南造船。由此亦可推知，時台地有著豐富的樟木林。之前，軍工料廠設在大甲溪北的后里與溪南的台中大坑一帶。隨著樟木不斷被砍伐，軍工料廠不斷東移。除新社水底寮新設軍功料廠，東勢角亦有設置。

由於在「番界」外採料是官方的行動，許多人也因此藉機矇混進入界外。《岸裡大社文書》就留下非常珍貴的資料：

正堂成為墾恩示禁等事。據軍工匠首曾文琬、鄭成鳳具稟前事詞稱，切琬等承充軍匠首督率小匠勤謹辦公，成知凜遵法紀。惟查……朴子頂……等處各山場，現有不法奸民冒稱軍工，在于各處山坑山墘，私越掘番栽種什仔，搭蓋草屋，侵入內山抽藤吊鹿，燒取潤灰，拾取薯根，盜砍番竹，私換番貨，干犯功令不一而足。

至策應軍工樟木最為緊要，民間拾葉燒炭，殘山雜木盡足任採有餘。近來奸頑庄民炭戶，不遵約束，輒敢冒入辦料，肆行砍燒車運，殘害樟木，混擾軍工。琬等以此種種不法，若不預稟趕逐，誠恐將來生番出沒，貽害非輕，勢得據實稟明叩乞恩准出示嚴禁，票著料差協同各通土，查拘趕逐等情。據此合行出示嚴禁，為此示仰該地鄉保通土管甲民人等知悉。爾等附近沿山庄民務須家喻戶曉，愛惜身家，毋許越出界外山場滋弊，併假藉軍匠名色，殘害樟木私置情弊。倘敢故違，許該附近通土人等即行驅逐，一面指名具稟赴縣以憑擊究，該鄉保通土不許縱容徇庇，亦不得借端滋事，致干併究不貸，各宜凜遵毋違，特示。

（乾隆）三十三年（1968）七月十一日給發岸裡社曉諭
（岸裡大社文書，NO.953）

顯然，軍工匠進入界外新社砍伐樟木帶來了連鎖性的景觀變化與族群遷移影響。一方面軍工匠人數頗多，在清乾隆 45 年(1780)時在水底寮的軍工料廠已有軍工匠四、五百人，並搭寮百餘間。（《岸裡大社文書》，no.957）這個軍工匠相關的組織有軍工匠首、小匠、料差，他們簡易的寮房，形成新的地貌。其次是隨軍工匠進入後的民人，有冒稱軍工者，隨意砍伐車運，使得樟木的砍伐變得更為迅速；或偷掘當地原住民栽種，或砍伐竹林，或入山抽藤吊鹿，更甚者有的築屋長久居住。乾隆 26 年(1760)的「番界」的隔離影響漸小。此外，隨著匠人的採料伐樟，侵犯原泰雅族之生活領域，為護匠而有樸子籬社人，由石岡遷移新社形成新部落，新社地名之由來，即源自此背景。新社因樸子籬社移入，形成的社別有山頂社、加六佛社(大南社)、水底寮社。

（二）墾殖

新社台地以採料伐樟為主的事業，在林爽文事件後有所改變。清乾隆 52 年(1782)12 月林爽文率 2000 多人由南投進入新社台地時，多人被殺。(柯志明，2002：253-254)同時，因戰亂當地人離散者也頗多。事件前的清乾隆 45 年（1780），根據《岸裡大社文書》記載，新社台地有男女千餘人，「其中漳泉居多，粵人十分之一二」。（岸裡大社文書，NO.957）

說明早期係以漳泉人為多，他們應由大坑或豐原一帶進入新社。不過事件後，新社逐漸以客家人為優勢。客家人漸居優勢，與墾殖熟番原住民的養贍地有關。林爽文事件後，清官方實施屯制，全台有 93 社 4000 人之熟番與少數化番被劃歸屯丁。屯丁之收入有屯餉與養贍地。養贍地多數在原番界外，隨著養贍地之頒授，原番界再向東移。乾隆 53 年實行屯制，新社台地有 594.74568 甲分配予西螺等 14 社為養贍地。分配在新社台地的族社大都遠離本社。因此，要親自墾荒種植並非易事，招鄰近客家人開墾的情形頗多。這些開墾者，他們的資本不多，股金小而股數多，是其合股拓墾建庄的特色。在此以清嘉慶 21 年劉中立等 22 股所立的合約字，來觀察他們墾闢新社水底寮的梗概：

同立合約劉中立等，今有水底寮崁下與大茅埔附近均為荒區，向來未經墾闢，蒙各屯弁暨屯長等稟請在案，仍備墾約蓋鈐記，付立招佃備本開鑿。其埔四至界址，載明墾約字內。茲因先墾水底寮崁下一帶，招得列位前來合墾，即日公議按作二十二股定額，所有築莊、鑿圳、僱募壯丁一切雜費，隨時照股並派並出。其埔上下肥瘦，隨即拈鬮分給各股經營。公議三年墾成之日，或田或園，照例按甲配租完納屯官；如有贏餘租息，逐一均分。若遇公事，當事出身辦理。股內各宜同心協力，照約遵行；倘或恃強混佔，刁違抗約等情，定將該部份充公，仍不許在莊居住，決不徇情。此乃同心合墾，惟期休咎相關，苦樂均受，各懷和氣，大振基業，則莊旺而業成矣！至於議約條款，聲明於後。今欲有憑，特立約字一樣二十九紙，永執為照。

- 一、議：水底寮崁下埔地，編定二十二股額，花名載明於下，分界址亦載於後。凡股內約字務要當眾蓋記為憑，方得執掌，此照。
- 一、議：屯弁墾約一紙，公給泰和圖記一領，俱交劉中立執掌，股內要用，自當交出，不得私匿，致誤公事，此照。
- 一、議：公館莊地惟當事居住執掌，股內不得混爭。所有莊中事務，惟聽當事指揮約束，如違稟究，此照。

嘉慶二十一年八月 日同立合約

劉華先一股	劉鳳元一股
劉中立一股	呂登科一股
劉保寧一股	羅逢水一股
李桃珍一股	黃懋器一股
陳必照一股	林德燕一股
陳光傳一股	林德多一股
陳光受一股	林德長半股
劉平一股	劉光耐半股
劃文西一股	羅水半股
劉娘鏡一股	胡應義半股
李大枋半股	蘇接文半股

陳發半股	黃義一股
林德喜一股	詹依半股
許富半股	張尚臨半股
林福安半股	

(清代台灣大租調查書，1963：781～783)

水底寮崁下位在該地養贍地之下，係「番界」外荒埔，漢人不得請墾。不過屯弁、屯長等平埔族社的屯制幹部，可以向官方稟請開墾。其後漢人再向其承墾。本契清楚的說明了這種流程，劉中立等 22 股，為求同心協力，故立約彼此約定，以求互助合作。這種股數多、股金少的開墾組織，反映清後期台灣沿山地區墾民開墾的特色。開墾者在開墾之初，即建庄作為久居的打算。因此，契中常有「築庄」的現象。隨著漢人的墾殖，漢式屋宅遍佈。

新社屬河階地，缺乏水源，僅賴食水糴溪有限之水源，稻作生產有限，主要是旱作，種植旱稻、番薯、甘蔗，其中以蔗作最重要。

因甘蔗之種植，新社在不同的河階地，大都設有蔗廓。(圖 8、圖 9、圖 10、圖 11、圖 12)在此舉水底寮蔗廓為例，以窺新社傳統糖業發展之梗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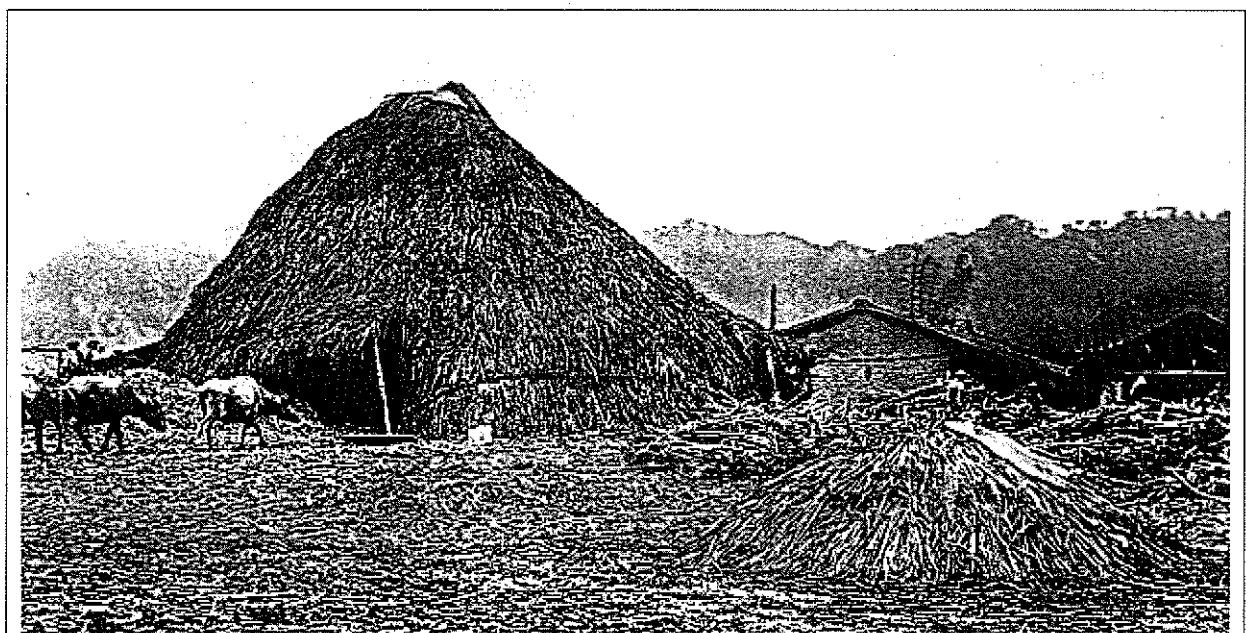


圖 8：舊式糖廓



圖 9：傳統蔗廊—資料來源：番社采風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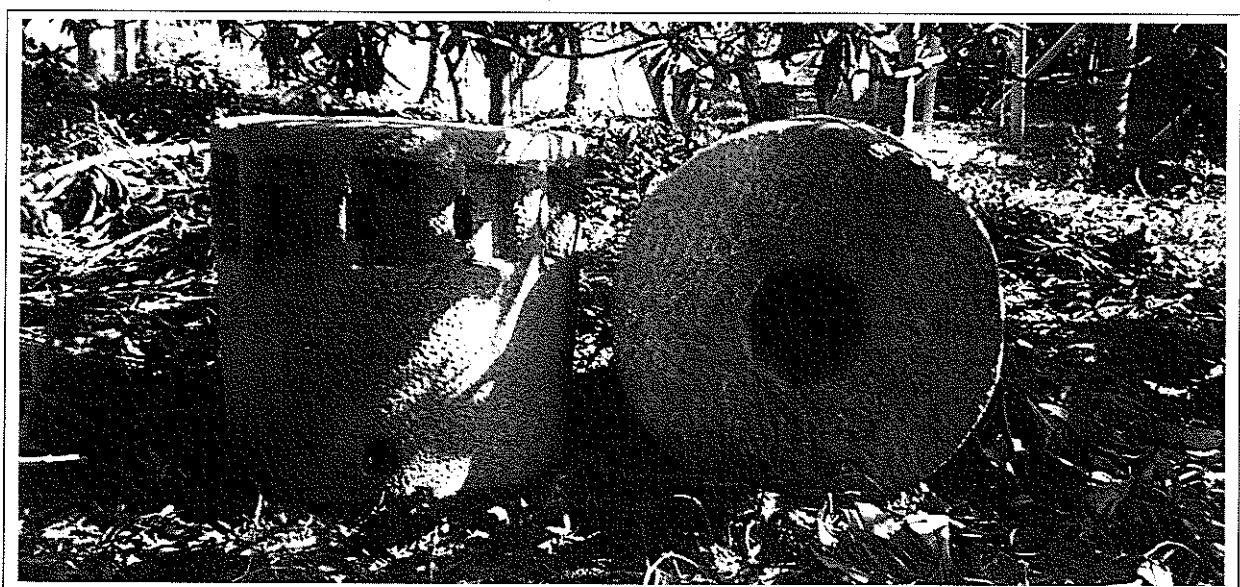


圖 10：水底寮蔗廊舊石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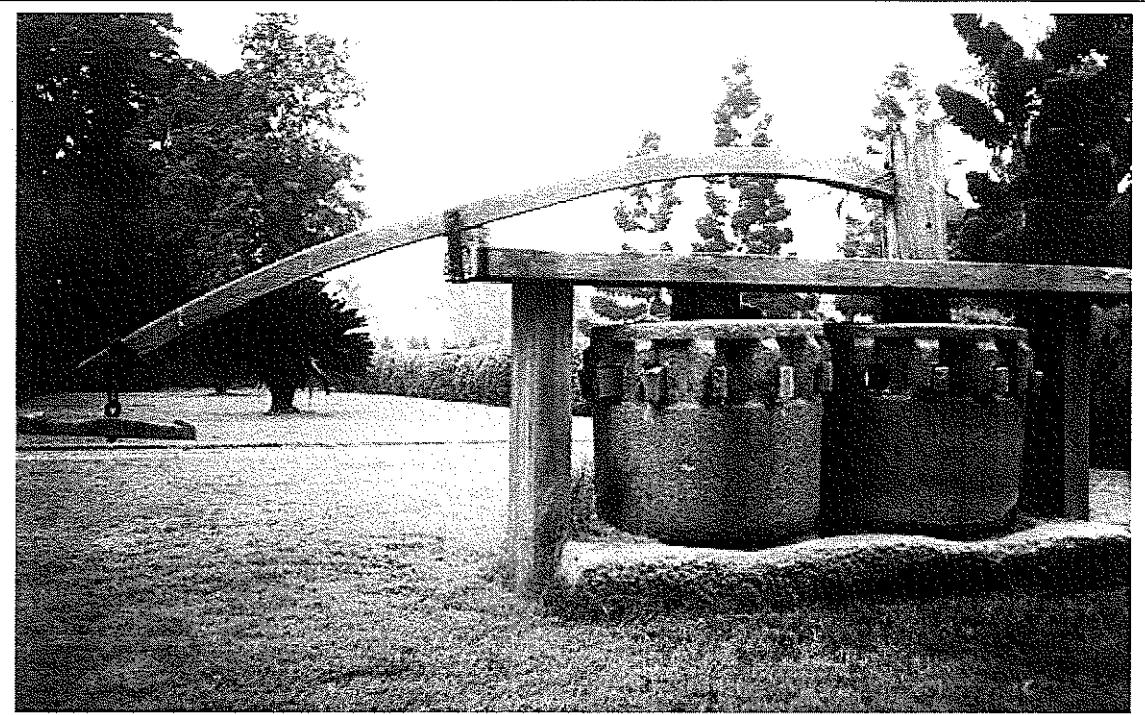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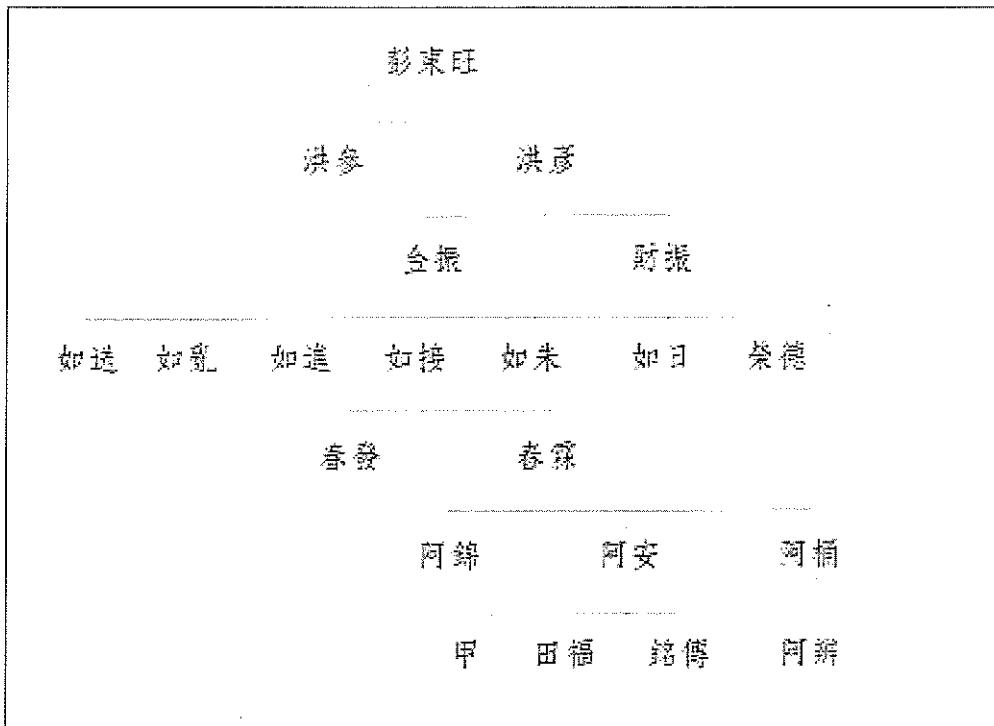
圖 11：傳統榨蔗之石車



圖 12：大南劉家遺留石車

水底寮糖廓的經營者為彭田福家族。彭家的來台祖為彭東旺，祖籍廣東潮州府豐順縣。先在今新竹縣竹東、北埔一帶，第三代的彭財振，由石岡入水底寮。至財振孫春霖，始經營糖廓。由彭春霖至彭田福，共經營三代的糖廓事業。為明瞭起見，茲將彭東旺以來相關族人，臚列於表 1：

表1：水底寮彭家世系



資料來源：根據彭田福提供彭家家譜整理。

彭財振是彭家遷水底寮的第一代，也是林爽文事件後，水底寮劃為屯丁養贍地後，客家移民拓墾成功者。茲有清道光8年（1828）阿里史屯外委等招彭財振開墾之招墾契，為詳觀其內容，特錄於下：

立招墾字阿里史業主屯外委潘永元，屯丁首后肉老功，阿巴四旦暨眾屯丁等。茲蒙前理番憲薛，恩給有養贍屯埔一處，坐土名水底寮，東至矮山仔坑止，西至東螺屯止，南至松柏崙大山止，北至下水底寮止，四至界址，同踏分明。原丈埔地額二百五十六甲，前經屯弁潘習開招得墾佃林阿見開鑿不成，後屯弁阿四老六萬復招墾佃林追，亦開鑿不成，田業拋荒數載，養贍口糧無所依靠。眾屯丁等本欲自闢，奈住居遠涉，缺乏工食難以開鑿。是以邀同眾屯丁等實議，前來招墾佃戶首財振等出首承墾，當日面議財振等實備出埔底佛銀五百大員正，即立屯弁丁等親領足訖。其管下養贍屯埔地，隨即踏交財振等自備工本築莊，及架造房屋，開鑿陂圳灌溉通流，開成單季水田。

自庚寅年（道光十年，1830）起，至壬辰（道光十二年，1832）冬止以外，明丈田甲，遞年晚季按屯租粟，每甲二石正。其田園兩租，日後二比不得爭多減少，永遠定例。倘日後承墾人欲回籍，或別創，任從出退。其上年佃人有舊約執出爭阻，及別社有屯隘之番爭收租粟、地界等情，係屯弁丁等一力抵擋，不干承墾人之事。此係二家允願，兩無反悔，恐口無憑，立招開墾字一紙，付為永遠執照。

即日批明：實領到墾契內埔底併銀五百大元正足訖，再照。

道光（戊子）年七月 日

（清代台灣大租調查書，1963：789～790）

從契文中得知在彭財振承墾前，已有林阿見、林追兩墾佃曾承墾水底寮，不過未墾成。這多少說明了水底寮開墾之不易。不過彭財振欲將荒埔墾成單季水田種稻。

彭財振道光 8 年承墾時，離屯丁制實行之乾隆 53 年，已有 60 年。彭財振任墾佃首，出面承墾埔地。彭財振來水底寮後，至第三代彭春霖時，開始經營糖廍。

有關彭春霖之經營糖廍，其孫彭田福有較清楚的記憶。他說糖廍製糖的時間，大約在農曆九月，當時晚稻尚未收成。因此，在榨蔗一陣後，必須停下來收割稻子。榨蔗之人工，除伐蔗工人，以及牛婆二人外，皆由自己家人擔任。看牛的是自家的小孩。一次由二頭牛拉動，牛隻外邊一眼，用黑布蒙住以免牛驚嚇。每榨滿糖汁一桶即換牛，共有牛 7、8 隻輪流換班。換班後糖廍前面有池塘讓牛涼身，並有蔗葉餵牛。熬糖的木材，以山木為好，燃燒較均勻。在熬糖前一個月上山伐木，切成 2 尺長。

甘蔗的種植，形成台地重要的作物景觀，蔗廍的圓椎造型，成為特殊的地景。新社蔗廍一直經營到日治時期，因石岡區和盛里之「土牛赤糖會社」改良廍成立後，其功能始被取代。（溫振華，1997：72～77）

四、20 世紀大南蔗苗養成所

日本據有台灣之初，本身仍是半工半農的國家。糖除是食料外，也是工業原料，日本為促進工業化，因此對糖的需求甚殷。由於糖是台灣傳統重要的產品，因此糖業之經營，成為日本統治之初即甚為重視的產業。蔗糖之生產涉及兩個重要的過程，一是甘蔗的種植，一是蔗糖的製造。

甘蔗的種植，也涉及甘蔗的品種與種植技術。日本統治之前，台灣的甘蔗品種，據傳係 1661 年鄭成功之部將劉國軒遣人至福建攜來的竹蔗。日人以竹蔗栽植過久，品質不佳，易染病蟲害，產量低。於日明治 29 年（1896）自夏威夷引進玫瑰竹（Rose Bamboo）及拉海納（Lahaina）兩品種，大量繁殖。迄大正 2 年（1913）大南庄蔗苗養成所設立時，玫瑰竹蔗已取得絕對的優勢。（王啓柱，1958：91～92）

不過，明治 44 年（1911）、大正元年（1912）的連續暴風雨，玫瑰竹蔗因抗風力弱，損失慘重。再加上大正元年（1912），因紅腐病（Red rot）與萎縮病（Sereh）的病蟲害之發生與蔓延。總督府對甘蔗的品種，遂加重視。在警覺到栽培單一品種的危險性後，思考育成耐暴風雨之優良品種，以適應台灣環境。大南蔗苗養成所，就在這樣的背景下發展起來的。（台灣總督府殖產局蔗苗養成所，1923：1～3）

大南一帶適合高地苗圃之設置，並非在大正 2 年時才受到注意的。其實明治 37 年（1904）、38 年（1905），民政長官後藤新平與糖業專家新渡戶稻造，即曾實地踏查大南一帶。不過，當時台灣甘蔗農業尚未起步，在重視甘蔗工業的時代中，蔗苗養成所之議，尚未成熟。不過，明治 42 年（1909），日本實業家松岡富雄，於馬力埔設置約十甲之蔗苗苗圃，種植之蔗苗供應糖業試驗場及其他各地的製糖會社試種，成效頗佳。（台灣總

督府殖產局蔗苗養成所，1923：4~5）

明治 44 年後的連續大風雨，促成對蔗種之重視，對蔗苗養成所之設立影響至大。日大正 2 年（1913）月，糖務課長金田事務官、糖務課吉田技師，以及糖業試驗場右田、金子、三宅等技師，至馬力埔、大南、水底寮、仙塘坪等各庄實地踏查，完成 730 甲農場設置之計劃。農場計劃用地，全為民有地，因此委託台中廳長收買，並開始土地調查。同時，9 月總督府有「蔗苗養成所設置」之訓令發佈。10 月，著手土地之購買。接著 11 月 10 日大南庄事務所成立。居民對官方之強制購買不滿，於 11 月 22 日警察與地方居民遂起衝突，視為「馬力埔事件」。由於這個事件，使原來預定購買的目標無法達成，在大南、馬力埔、仙塘坪、水底寮四庄收購了 378 甲後，就告一段落。接著先就已購買的林地原野開墾整理，以種植蔗苗。次年（大正 3 年）1 月，首先從大目降糖業試驗場移入優良品種 24 種。2 月仙塘坪也設事務所，仙塘坪苗圃為輸入苗圃，種植自夏威夷輸入的蔗苗種，至 3 月已有 25 種輸入種種植。同年 12 月至次年（大正 4 年）3 月，在大南、水底寮購買 152 甲，設立水底寮苗圃，又大南庄一部份割予大南庄第二苗圃。4 月蔗苗養成所二分為大南庄第一苗圃、大南庄第二苗圃，與水底寮苗圃、仙塘坪苗圃組成大南庄蔗苗養成所。（台灣總督府殖產局蔗苗養成所，1923：5~6）（圖 13、圖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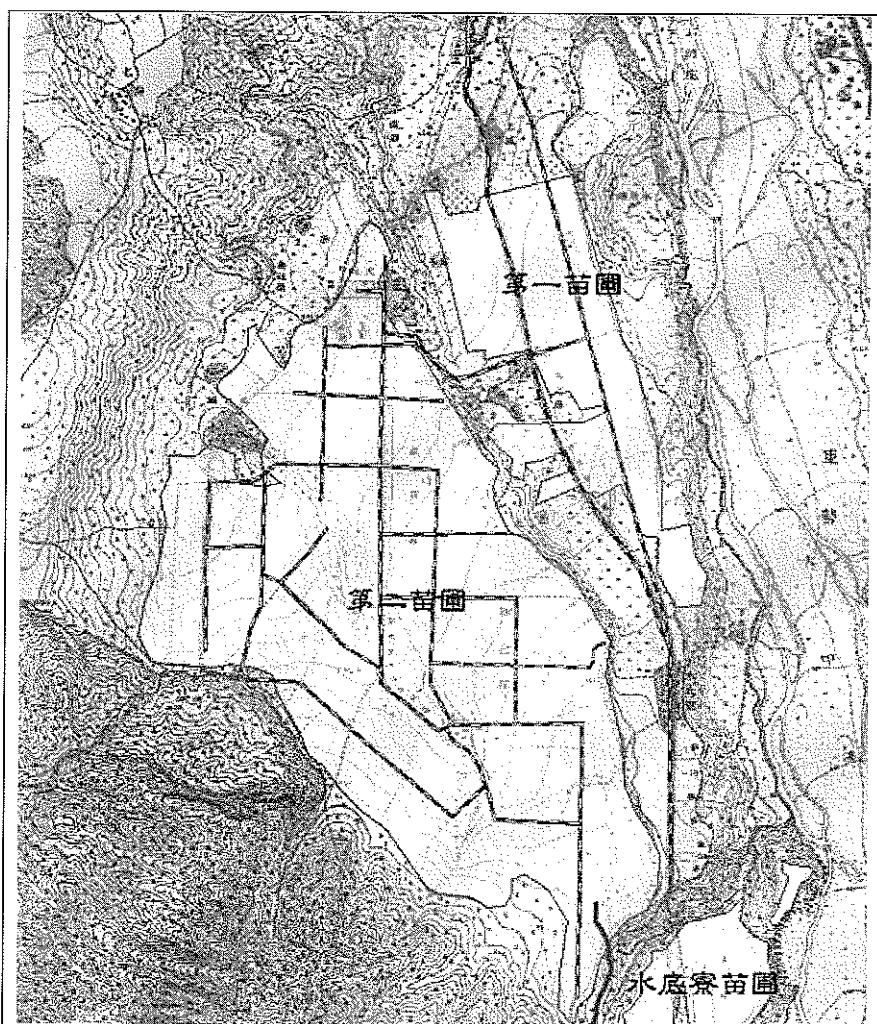


圖 13：蔗苗養成所鐵道套疊大正堡圖、Google map

大南庄蔗苗養成所用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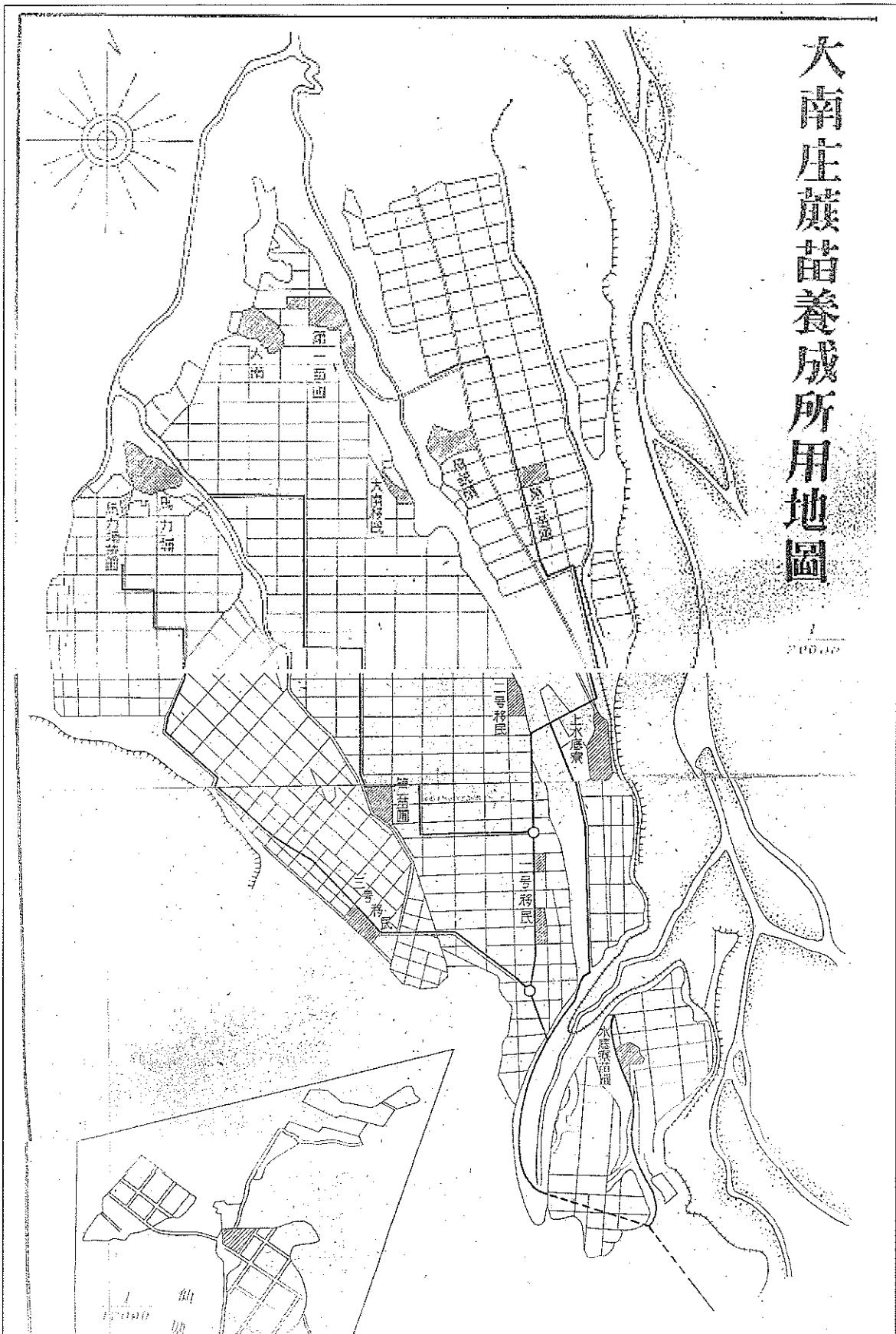


圖 14：1940 年大南庄蔗苗養成所苗圃分布圖

養成所的土地，以後仍有陸續購入，至大正 8 年（1919）前後 9 次購買。至該年年末，大南庄蔗苗養成所之總面積達 1000 多餘甲，形成一大農場。經林木砍伐而開墾整地，則是陸續進行。（表 2）

表 2：大南庄蔗苗養成所土地開墾概況

單位：甲

回數	1	2	3	4	5	6	合計
年度	大正 4 年 (1915)	大正 5 年 (1916)	大正 6 年 (1917)	大正 7 年 (1918)	大正 8 年 (1919)	大正 9 年 (1920)	
場所	大南庄之南部水底寮矮山坪	大南庄	大南庄第二苗圃	新社、鳥銃頭水底寮	大南庄	大南庄	
面積	原野 2.9	87.13	19.11	23.64	1.47	0	134.25
	粗林 22.84	3.59	8.59	4.24	22.68	0	61.94
	密林 2.80	27.82	13.74	16.17	20.37	54.84	135.74
	茶園 10.00	3.84	16.65	6.54	4.12	0	41.15
	石山 0	51.88	0	6.22	5.44	0	63.54
	其他 0	0	0	0	0.84	0	0.84
合計	38.54	174.26	58.09	56.81	54.92	54.84	437.46
受委託者	佐野組	高石組	鹿島組	野川組	桂光風	黃大昂	

資料來源：台灣總督府殖產局，《蔗苗養成所事業報告》，頁 33。

甘蔗之品種，以爪哇小莖種為主，其主要品種在早期種植株樹，如表 3：

表 3：大南蔗苗養成所爪哇小莖種種植面積（1915～1919）

單位：株

	合計	爪哇 36 號	爪哇 105 號	爪哇 143 號	爪哇 161 號	爪哇 210 號	爪哇 234 號	爪哇 240 號	爪哇 277 號	ストライプ ドチェリボン
大正 4 年 (1915)	646,434	0	0	46,198	0	511,886	0	88,350	0	0
大正 5 年 (1916)	17,128,783	2,594,394	476,570	4,106,058	77,100	5,460,316	2,164,316	564,036	1,686,059	0
大正 6 年 (1917)	18,618,417	6,953,998	1,701,631	6,458,911	61,386	74,308	2,823,895	135,901	408,287	100
大正 7 年 (1918)	26,833,025	9,039,465	5,575,750	6,533,850	326,400		5,207,120	40,720	108,720	1,000
大正 8 年 (1919)	19,207,731	8,250,374	4,593,731	2,606,600	1,452,600		2,223,880	80,545	0	0

資料來源：台灣總督府殖產局，《蔗苗養成所事業報告》，1923：237。

大南蔗苗養成所的甘蔗裁成數段後，綑綁運載予蔗農種植。不過，因蔗苗養成之需，養

成所相關的土地，規劃成井然有序的地塊，成為台地新景觀。

隨著需要較多水量灌溉的爪哇大莖種成為主流品種後，爪哇小莖種被取代。大莖種因需水灌溉的因素，促成了白冷圳的興築。白冷圳於日昭和 3 年（1928）12 月興工，昭和 7 年（1932）5 月完成，該圳入水口在今天輪發電廠對岸的大甲溪，出水口在新社圓堀。導水長 16.6 公里，主要工程有倒虹吸工 3 座、渡槽 14 座、隧道 22 座。白冷圳的興築，使新社一帶有固定豐富的水源，為後來新社多元產業立下基礎。（圖 15、圖 16、圖 17、圖 18、圖 19、圖 20、圖 21、圖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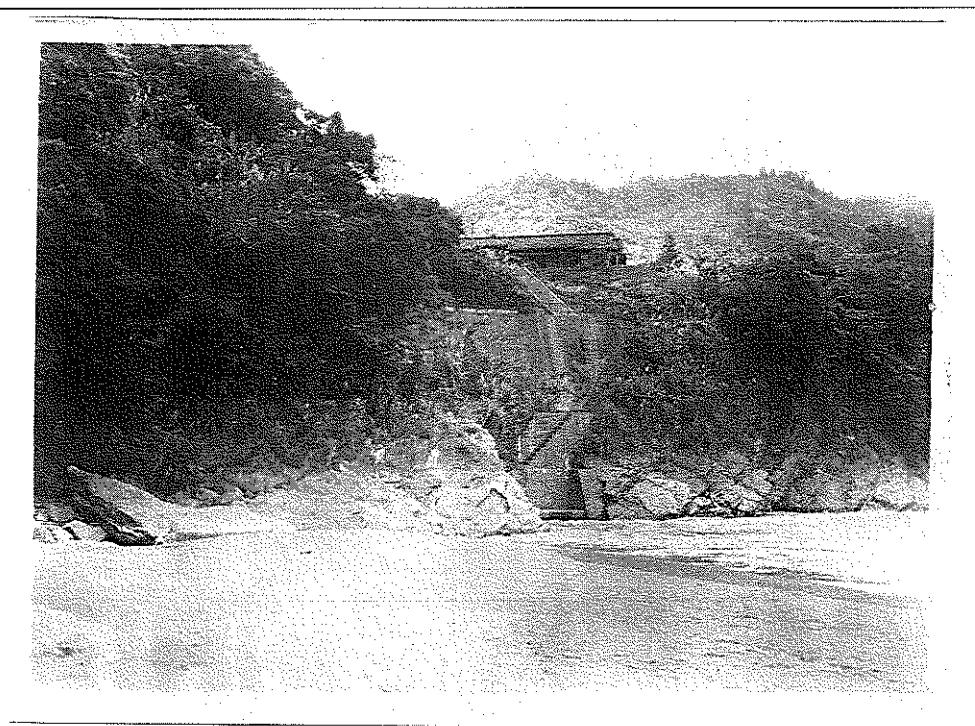


圖 15：白冷圳入水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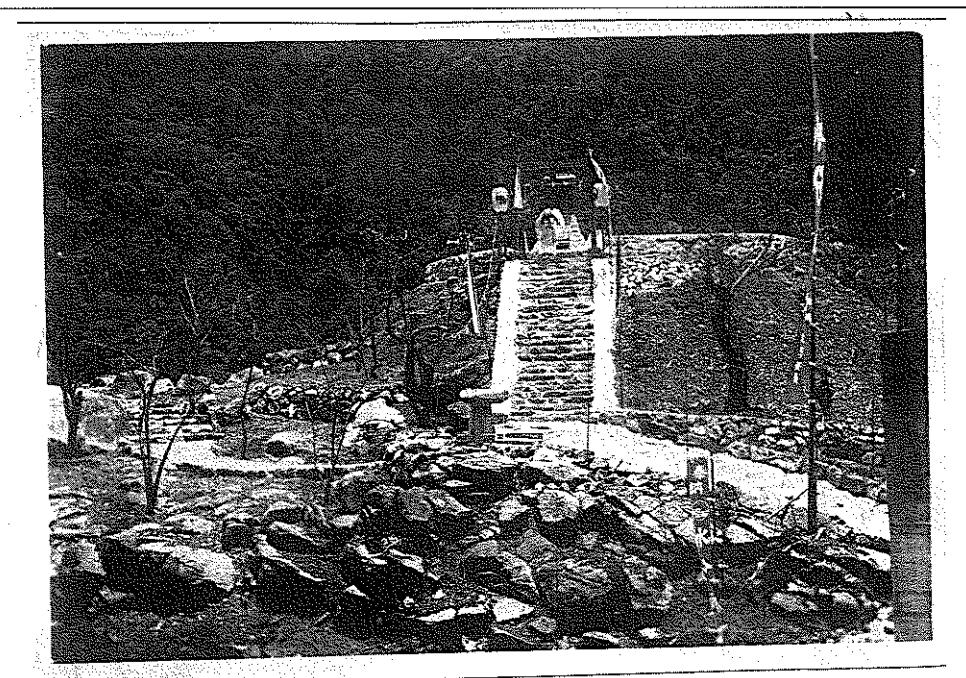


圖 16：入水口處神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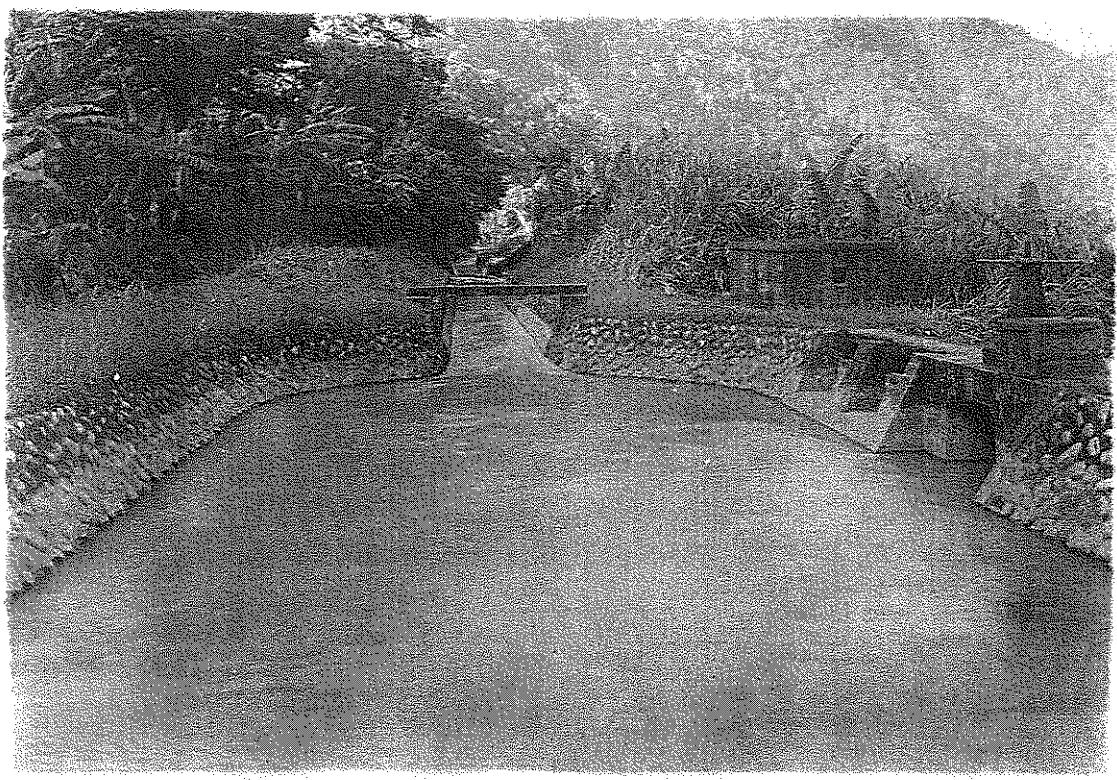


圖 17：白冷圳沈砂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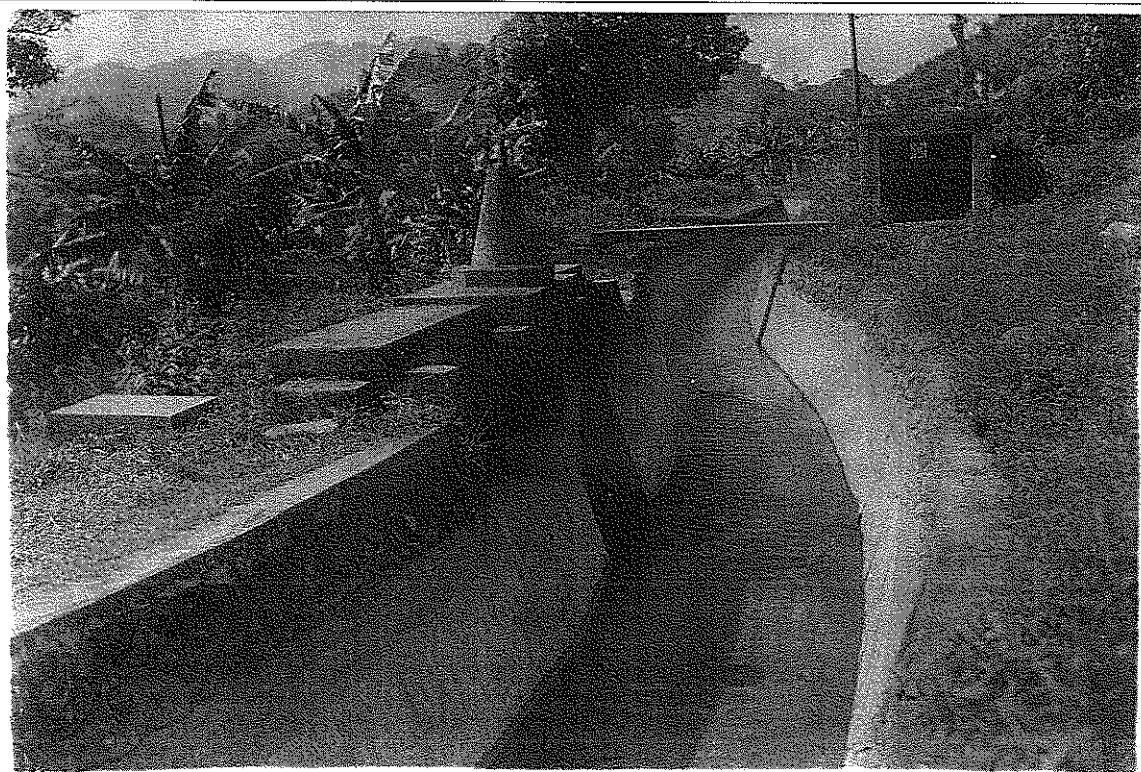


圖 18：白冷圳圳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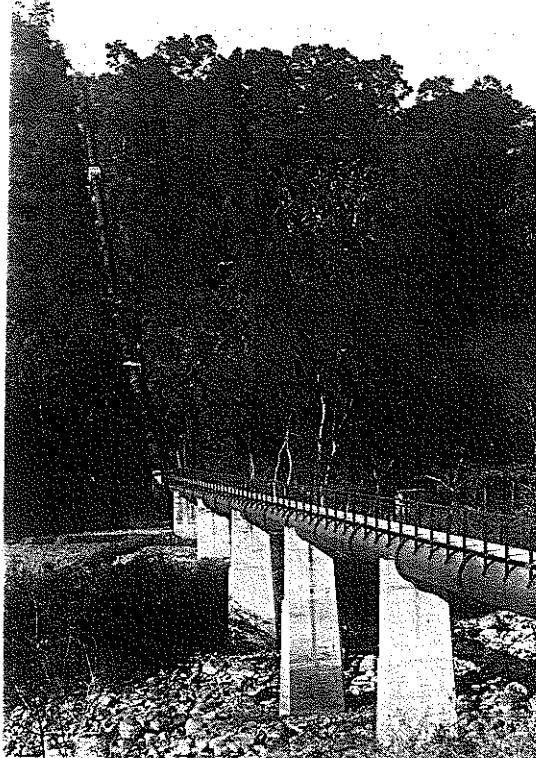


圖 19：抽藤坑虹吸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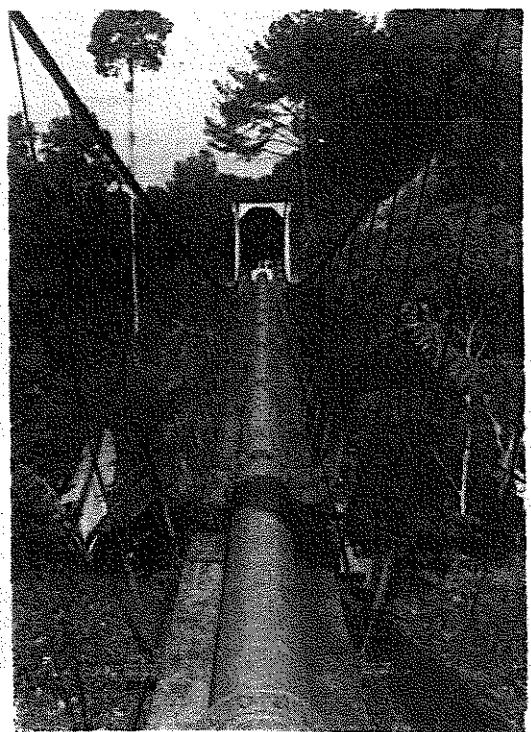


圖 20：矮山坪吊橋



圖 21：水泥桿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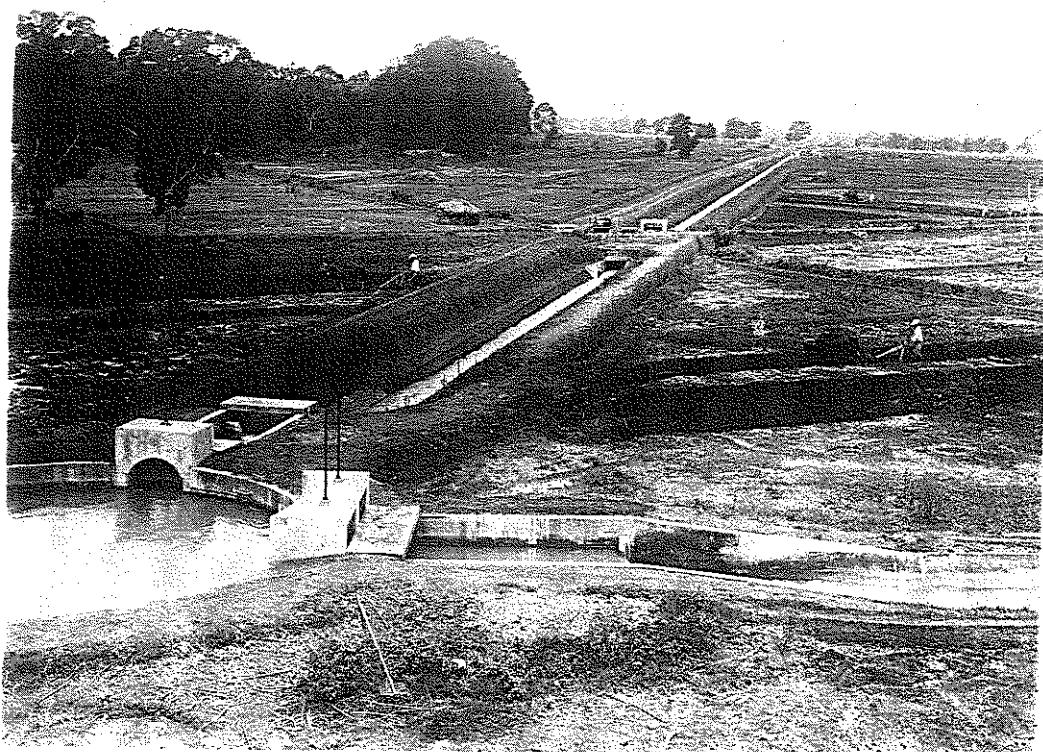


圖 22：圓堀附近整地

五、戰後產業多元化

(一) 從「大南蔗苗養成所」到「種苗改良繁殖場」

戰後，原日本時代的蔗苗養成所，隨著糖價之低落，於民國 34 年（1945）12 月改為「省政府農林廳種苗繁殖場」，除舊有蔗苗圃外，逐漸趨向多樣化種苗生產。41 年（1952）更名為「農林廳種苗繁殖場」，民國 70 年再改為「農林廳種苗改良繁殖場」。（沈再發，1998：1~2）一些新的種苗有的先在新社種植，對於新社農業多元化有助益，較著名的棉花、蜜梨、枇杷。由於新社鄉氣候、地形等自然條件之特性，也吸引外地人來此從事花果種植的試驗，帶動新社農民的跟進與農業的多元發展。

茲以表 10 之民國 91 年（2002）12 月新社鄉農會資料，觀察新社農產之多樣化（表 4）：

表 4：新社鄉農特產產地、產期以及栽培區

作物別	栽培面積（公頃）	生產期（月）	栽培地區
甜蜜桃	200	1-5	全鄉
三月桃	30	2-4	全鄉
福壽桃	50	2-5	全鄉

鶯歌桃	20	6-8	崑山、東興、福興、月湖
梅	150	3-5	中和、茄苳寮、福興
桃接李	5	4-5	中和、福興
番石榴	10	4-10	大南、東興、永源
新興梨	150	6-7	全鄉
豐水梨	150	6-7	東興、月湖、中和、福興
明福梨	10	6-7	永源、東興、協成
楊桃	10	7-9	東興、大南、慶西
葡萄	450	7-9	全鄉
愛文芒果	10	8-9	慶西、東興
椪柑	450	11-12	崑山、中和、二欖
枇杷	450	12-4	復盛、大南、永源、福興
鳳梨釋迦	50	7-2	大南、永源
花胡瓜	20	5-10	馬力埔、新二村（永源）
稜角絲瓜	75	5-11	崑山、東興、永源
四季豆	30	5-11	東興、新二村、協成
蘿蔔	70	6-2	新二村、水井（永源）
甜椒	4.4	6-10	水井（永源）
苦瓜	67	6-11	東興、協成
豌豆	10	11-12	全鄉
黃薑	15	1-4	中和、福興、東興
老薑	15	3-4	中和、福興、東興
香菇	200	5-10	全鄉
芥菜	10	11-12	全鄉
辣椒	10	全年	全鄉
川七	5	全年	崑山、中正、東興
檳榔	1000	全年	全鄉
聖誕紅	1	11-1	復盛
虎頭蘭	5	11-3	崑山、大南
文心蘭	5	全年	新社、崑山
火鶴花	1	全年	協成、大南

資料來源：徐炳乾、吳長鋐，《戀戀白冷圳》，2002。

由上表可觀新社農特產之多元化，有水果、蔬菜、花卉等。檳榔樹栽培面積最廣達 1000 公頃，占 26.75%；其次葡萄樹、椪柑、枇杷各有 450 公頃，各占 12.04%；新興梨、豐水梨、明福梨共 310 公頃，占 8.29%；甜蜜桃、三月桃、福壽桃、鶯歌桃共 300 公頃，占 8.02%；香菇 200 公頃，占 5.35%。

(二)「陽明山計劃」與新聚落

民國 45 年（1956）5 月為配合「陽明山計劃」，種苗繁殖場奉命撥出 373 餘公頃耕地安置新移民，新聚落以「新村」在台地成立，形成新的聚落景觀。

(三) 921 大地震災後重建與文化產業的摸索

921 大地震的大災難，讓新社人深思白冷圳的歷史及其存在的意義。白冷圳深受重創，經搶修於該年 12 月 1 日恢復通水。不過次年兩次豪雨造成嚴重土石流災害，重建過程困難重重，乃有民國 89 年（2000）5 月的「白冷圳復活運動」，並組成「白冷圳重建推動委員會」，積極爭取白冷圳之重建。在爭取重建之過程中，經相關部會主管人員協調，成立「白冷圳社區總體營造促進會」爭取重建白冷圳事宜。該會除了敦促白冷圳硬體的重建，同時也以白冷圳作為鄉民認識自己生活社會的起點，進而透過活動深化人們對新社自然人文的認識，同時透過媒體宣傳，讓更多的人瞭解白冷圳的歷史，以及挖掘白冷圳流域的自然人文景點。

結語

新社台地自 1 萬年前有人活動以來，其大改變有三：一是伐樟墾殖，二是蔗苗養成之設立，三是白冷圳之興築。前期改變初期的原始林狀態，次者改變了產業的結構與聚落紋理，後者提供生存的發展潛力。921 大地震後成立的「白冷圳社區總體營造協會」，成為新社的良心，潛移默化的努力從事白冷圳文化景觀的推動，以提升文化產業的視野。

參考書目

王啓柱

1958 〈臺灣之甘蔗引種與蔗糖業〉，《臺灣銀行季刊》10 (1)：90～134。

何鳳嬌

1996 〈日據時期臺灣糖業的發展〉，《國史館館刊》，復刊20期，頁71～94。

芝田生

1933.7 〈大南庄蔗苗養成所灌溉工事概說（一）〉，《臺灣の水利》3卷4號。

1933.9 〈大南庄蔗苗養成所灌溉工事概說（二）〉，《臺灣の水利》3卷5號。

1934.5 〈大南庄蔗苗養成所灌溉工事概說（三）〉，《臺灣の水利》4卷3號。

沈再發

1998 《台灣省政府農林廳種苗改良繁殖場機關誌》，新社：農林廳種苗改良繁殖場。

柯志明

2001 《番頭家：清代臺灣族群政治與熟番地權》，南港：中研院社會學研究所。

洪麗完

2009 《熟番社會網絡與集體意識：台灣中部平埔族群歷史變遷（1700-1900）》，台北：聯經。

翁佳音

2001 〈一九一三年馬力埔事件的探析〉，《異論臺灣》，頁147～172，板橋：稻香。

徐炳乾、吳長錫

2002 《戀戀白冷圳》，新社：新社鄉白冷圳社區總體營造促進會。

劉益昌

1999 《存在的未知》，豐原：臺中縣立文化中心。

溫振華

1997 《臺中縣蔗廬研究》，豐原市：臺中縣立文化中心。

1999 《大茅埔開發史》，豐原市：臺中縣立文化中心。

2001 〈臺中縣客家人的分布（1920年代）〉，《中縣文獻》，8期，頁1～3。

彭城堂大南五福

1999 《劉氏宗親族譜》，自印。

新社鄉誌編纂委員會

1998 《新社鄉誌》，臺中市：大社會文化事業出版社。

臺灣大學

《岸裡大社古文書》，臺灣大學研究圖書館藏。

臺灣銀行

1963 《清代臺灣大租調查書》，臺北市：臺銀。

臺灣總督府大南庄蔗苗養成所

1944 《三十年回顧》，臺中：吉野商會臺中支店。

總督府殖產局蔗苗養成所

1923 《蔗苗養成所事業報告》，臺北：臺灣總督府殖產局。

總督府官房調查課

1928 《臺灣在籍漢民鄉貫別調查》，臺北：總督府官房調查課。